

2023年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 司法局工作计划(优秀7篇)

时间流逝得如此之快，我们的工作又迈入新的阶段，请一起努力，写一份计划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计划很难写？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计划书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篇一

20xx年5月26日——5月29日

深化司法公开，推进阳光服务

(一) 网上公开。在“县司法局”站开辟司法公开专栏，紧紧按照“内容真实全面、栏目科学创新、更新及时有效”的标准，公布职权目录和流程图，公布我局司法公开工作主要措施及最新进展情况。运用信息化科技宣传手段让更多的群众了解、关注我局工作，提高知晓度。

(二) 深入基层。利用一周时间，深入到五个乡镇，走进农村、步入农户，发放司法局主要工作职能及办事流程的宣传材料，现场解答群众咨询，面对面进行司法公开宣传，积极扩大司法局的社会影响，推进司法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要将“政法开放周”活动作为推进政法工作和政法队伍建设上新台阶的基础性工作，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切忌形式主义，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篇二

20xx年我区司法行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党的xx大精神，牢

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以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主线，认真履职，不断实现法律服务深化发展、法律保障更加有力、法制宣传成效突出、基层建设整体加强、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努力开创司法行政工作的新局面。

(一)扎实推进“五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多渠道、全方位的全民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二)加强对重点对象的法制宣传教育，力求在普法形式、措施上不断取得突破。

一是切实加强宪法和重点法律法规宣传；

五是加大社区法制宣传教育力度，重点抓好农民工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六是大力推进“法律六进”活动，结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开展有针对性的群众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力争参与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知晓率达80%。

(三)进一步深化依法治区工作围绕区中心工作，加强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组织指导和沟通协调，加大目标运行监控力度。深化基层依法治理，积极开展“民主法治社区、乡村”的创建活动，为我区社会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一)强化法律服务管理，不断强化法律服务人员的职业道德执业纪律教育，清理整顿法律服务市场，规范执业行为；积极组织法律服务人员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

(二)加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不断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机制，组织法律顾问地参与政府管理和决策过程，当好法律参谋，协助政府机关提高依法管理、依法决策、依法办事的水

平，促进依法治区的开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四)积极组织法律服务人员围绕社会热点、难点问题，主动参与化解社会矛盾，组织法律服务人员积极参与涉法信访工作和处置群体性事件，为领导处理涉法问题提供法律上的支持，服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篇三

1. 检查对象：全市公证机构及公证员；

2. 检查内容：公证文书质量及公证处的诚信建设情况；

3. 检查时间：全市公证处的文书质量年中检查于本年度第二季度进行，文书质量年末检查和全市公证处的诚信建设情况检查于本年度第四季度进行。

1. 检查对象：律师事务所；

3. 检查时间：二季度。

1. 检查对象：市属机动车类鉴定机构及其工作人员。

3. 检查时间：年内。

(一) 抽查有关文书、卷宗。

(二) 听取机构负责人汇报有关情况。

(三) 现场检查各项工作落实情况。

(一) 各有关部门开展行政检查前需制作《行政检查通知书》，到法制处领取《省行政执法证》。

(二) 各有关部门实施行政检查时，执法人员不得少于2人，

并应向相对人出示执法证件和《行政检查通知书》，说明检查依据、检查内容、相对人的权利和义务，填写市局制定的行政检查制式文书。

（三）行政检查结束后，各有关部门应当做好检查材料的存档工作，相关文书的副本送法制处备案，并交还执法证件。

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篇四

20xx年，区法律援助工作着眼于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开展法律援助便民惠民服务活动，加快推进民生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着力提升法律援助办案数量和质量，着力强化法律援助服务困难群众的能力和水平，着力加快法律援助基层基础建设的步伐和进程，推动全区法律援助事业实现新的发展。

1、提升业务总量。继续巩固、完善、发展以办案服务为中心的新型工作格局，进一步调动法律服务人员拓展业务、为民服务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实现法律援助业务总量稳中有升。

2、降低受援门槛。鼓励和支持各工作站逐步放宽经济困难标准，把有关民生事项纳入援助范围，不断完善适应区情、覆盖广泛、满足公众需求的法律援助服务体系。

3、创新服务方式。深化与公、检、法等部门的协调配合，拓宽对农民工讨薪等弱势群体诉讼案件的援助渠道。继续拓展和规范非诉讼调解业务，积极探索完善法律援助与人民调解、司法鉴定、公证等服务手段的衔接配合机制，不断改进服务方式方法，努力为基层困难群众提供多层次、多样化的法律帮助。将办结非诉讼调解案件纳入法律援助工作考核体系，推动非诉讼调解业务的开展。延伸法律援助服务渠道，探索在有条件的社区成立社区法律援助工作站。

4、强化质量监管。健全完善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体系，科学合理制定案件质量标准，细化评估指标，完善保障措施。采取发放监督卡、跟踪调查、旁听庭审、聘请监督员等形式，及时纠正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切实提高法律援助的社会认可度和公信力。制定法律援助案卷评查办法，做到以案卷质量定补贴标准，严把案卷质量。

5、注重舆情分析。完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建立法律援助建议制度，积极介入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化解不和谐、不稳定因素，努力为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施行依法科学决策提供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

6、加强标准化建设。积极贯彻司法部有关安排部署，认真总结“法律援助便民服务”主题活动的经验和做法，结合本区实际，着手建立健全法律援助实体标准、程序标准、质量标准和业务流程，完善相关制度规范，推动便民服务工作标准化、常态化、长效化。

7、加强信息化建设。继续全面应用司法部法律援助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对各类信息的综合、分析、研判，不断提升服务决策的功能和作用。

8、加强执法执业监督管理。充分利用2612348专线、便民窗口等形式，进一步畅通投诉渠道，规范投诉处理工作，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的批评监督。健全完善区、乡、村三级培训机制，合理制定培训计划和内容，加强业务培训。按照“1+1”法律援助志愿者项目的要求，做好法律援助志愿者管理工作。

9、突出宣传重点。深入开展法律援助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学校、进军营等活动，强化针对性和实效性，力求内容丰富多彩、形式生动活泼、群众喜闻乐见，扩大基层法律援助公众知晓率。

10、强化机制保障。对现有的规章制度予以清理、修订、补充、完善，把接待、申请、受理、审查、指派、监督、补贴发放、档案管理各环节工作制度建立并完善起来，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理业务、靠制度管理工作的新型机制，进一步推进法律援助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篇五

一是加强对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的指导和帮助，进一步落实科室联挂乡（镇）和司法所人员联系村委会制度，预防、发现和及时调处各类社会矛盾纠纷；二是抓好人民调解文化的挖掘、整理工作，进一步规范人民调解室建设，最大限度发挥基层人民调解室在基层维稳防线中的职能作用；三是抓好人民调解“以案定补”的落实兑现，在落实兑现“以案定补”过程中，继续坚持邀请财政、纪工委进行监督制度，确保资金落到实处，用在刀刃上；四是抓好热点难点、复杂疑难和接边地区矛盾纠纷的预防、预测和化解工作，进一步落实定期集中排查和经常性检查相结合，对接边地区、乡村结合部、边远村寨和人口密集村寨进行重点排查，对闲散人员重点防控，确保社会不稳定因素得到提前预防、及早控制和有效化解，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基层维稳一线功能。

一是抓好“五五”普法检查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二是进一步深化法制宣传进乡村入农户、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入课堂、进矿山入班组、进企业入车间、进林场入林区为主要载体的“六进六入”活动；三是法制宣传教育和人民调解相结合，大力加强农村法制宣传中心户建设，组织村民开展学法用法活动，减少社会矛盾纠纷发生；四是在开展法制教育进乡村入课堂的同时，把法制教育延伸进企业厂矿；五是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全民普法教育，与相关部门密切配合，抓好专业法部门法的宣传普及。

在加强法律援助队伍法律法规学习和业务素质提高的基础上，注重与劳动保障、民政、残联、工青妇等维护社会弱势群体

相关部门的密切沟通与联系，积极为老、弱、病、残、贫和农民工等社会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方面的帮助，保障和维护好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在安置帮教工作中，加强对乡（镇）村帮教组织的业务指导和帮助，建立和落实对刑释解教人员“一对一”“多对一”帮教制度，落实走访、反馈和面对面思想工作，随时了解掌握他们的思想状况和生活情况，积极主动与相关部门协调解决他们生产生活和劳动就业方面的问题，严防刑释解教人员思想滑坡，行为走样，出现脱逃、脱管和重新犯罪的情况，同时抓好痕迹管理，对刑释解教人员的情况做到底子清、情况明，思想状况、活动情况和生活情况有记录登记，各类台账、表册规范管理。在社区矫正工作中，抓好队伍法律法规和相关理论业务的培训学习，注重加强与法院、检察院、公安等相关部门的密切沟通与联系，多部门联合互动，集中组织矫正对象进行法律法规学习和思想道德教育，对重点对象进行结对帮助矫正，重点从思想上、心态上、认罪伏法情况开展面对面结对帮助矫正，继续巩固和落实矫正对象周汇报、月面谈、季走访制度，抓好痕迹管理和表册、台帐、档案规范，同时坚持和落实村组联络和情况信息反馈机制，经常性与村委会和村民小组保持经常性的沟通与联系，随时了解掌握其在家中的现实表现、心理思想变化和活动情况，收集反馈相关信息，发现不良苗头，及时跟踪家访，对照个人矫正方案实施整改，最大限度把问题消除在初始阶段，遏制在萌芽状态，从源头上预防重新犯罪。

加强公证、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队伍思想道德教育和执业执法纪律教育，适时组织对他们开展法律法规和理论业务学习，规范执业执法行为，提升维权本领，增强服务意识，延伸服务领域，把法律服务的重点向农村向基层一线延伸，认真开展公证、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最大限度保障和维护好广大民众的合法权益，维护好法律权威，树立好法律服务队伍履职维权的良好形象。

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篇六

一普法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四五普法”，加强“三个建设”即：队伍建设、阵地建设、制度建设；寻求“三个突破”即：在普法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力度上寻求突破；在普法工作的管理方法上寻求突破；在青少年法制教育上寻求突破，形成“大普法”的工作格局。

二夯实基层依法治理。在全区农村和城市社区开展“八个一”活动，即建立一个依法治理工作机构、制定一个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建立和完善一套依法治理规章制度；建立一支法制宣传队伍；开辟一块法制园地；每季开展一次法制宣传咨询活动；每月开展一次民间纠纷排查调处活动，建立一个安置帮教工作站，落实对每一个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在城市社区和农村各总结一个依法治理典型，以点带面，将依法治理工作在全区铺开。

一健全基层民调网络，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形成区、乡镇办事处、村社区楼院长四级民调网络。每个城市社区调委会人员不少于3人，每个农村调委会人少于5人，每年对基层民调人员培训2次，提高基层民调人员的法律素质和调处纠纷的能力。

二创造性地开展人民调解工作。继续坚持“四个一”工作，并进一步探索做好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健全人民调解制度，严格规范调解程序，保证调解书的法律效力。落实民调责任制，充分发挥村居、乡镇办事处、区三级调解组织的作用，切实做到把民间纠纷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一公证。加大宣传力度，扩大证源、提高业务收入。继续严把质量关，杜绝错证、伪证。

二司法鉴定。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法医鉴定程序，加强对法医鉴定人员的政治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的素质，杜绝错鉴、误鉴。

三法律援助工作。加强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素质培训，每年不少于2次，提高办案质量。

一抓好干警学习培训，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集中学习和分散学习相结合，集中学习每周不少于4小时，每人有学习笔记，定期检查。

二完善规范化管理制度包括首问责任人制度、岗位目标责任制等，使各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三强化机关风范教育，文明办公，推进行风建设。

司法局消防工作计划篇七

(一)普法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四五普法”，加强“三个建设”即：队伍建设、阵地建设、制度建设；寻求“三个突破”即：在普法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力度上寻求突破；在普法工作的管理方法上寻求突破；在青少年法制教育上寻求突破，形成“大普法”的工作格局。

具体做法：1、加强和完善普法骨干队伍建设，区建立健全普法讲师团，乡镇办事处建立普法小分队，村街建普法小组，使法律进社区工作向纵深发展。部门单位普法员要达到干部职工总数的10%，村街普法人员达到5—10名。2、农村普法工作强化农村夜校的普法主阵地作用，同时组织律师、讲师团定期巡回讲演宣传普及法律。法律宣传内容有针对性，坚持同开展严打整治斗争相结合，同解决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同村务政务管理相结合，同送法进户相结合，同矛盾纠纷排查调解相结合，推动基层民主法制建设。

(二) 夯实基层依法治理。在全区农村和城市社区开展“八个一”活动，即建立一个依法治理工作机构、制定一个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建立和完善一套依法治理规章制度；建立一支法制宣传队伍；开辟一块法制园地；每季开展一次法制宣传咨询活动；每月开展一次民间纠纷排查调处活动，建立一个安置帮教工作站，落实对每一个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在城市社区和农村各总结一个依法治理典型，以点带面，将依法治理工作在全区铺开。

(一) 健全基层民调网络，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形成区、乡镇办事处、村(社区)楼院长四级民调网络。每个城市社区调委会人员不少于3人，每个农村调委会人少于5人，每年对基层民调人员培训2次，提高基层民调人员的法律素质和调处纠纷的能力。

(二) 加强司法所建设。1、加强硬件建设，使所辖8个司法所全部成为规范化司法所；2、人员充实落实待遇，理顺乡镇司法所管理体制；3、加强司法助理员学习培训，提高人员素质。

(三) 创造性地开展人民调解工作。继续坚持“四个一”工作，并进一步探索做好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健全人民调解制度，严格规范调解程序，保证调解书的法律效力。落实民调责任制，充分发挥村(居)、乡镇办事处、区三级调解组织的作用，切实做到把民间纠纷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四) 努力形成安置帮教工作良性运行机制。1、建立健全衔接制度，包括重点对象接回制、回归人员登记核实制、信息反馈制，做好衔接措施的落实。2、多方联动，帮助、引导刑释解教人员解决生活出路问题。3、加强对人户分离的刑释解教人员的管控措施，配合有关部门建立对脱管、失控刑释解教人员的追查、协查、通报制度。4、加大帮教力度，重新犯罪率控制在5%。

三、树立大服务思想，不断开拓法律服务领域

(一) 公证。加大宣传力度，扩大证源、提高业务收入。继续严把质量关，杜绝错证、伪证。

(二) 司法鉴定。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法医鉴定程序，加强对法医鉴定人员的政治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的素质，杜绝错鉴、误鉴。

(三) 加强基层法律服务人员培训。每年对法律工作者学习培训不少于1次。完善法律服务所的各项制度，包括受案程序、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对落实情况每年检查2次。

(四) 法律援助工作。加强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素质培训，每年不少于2次，提高办案质量。

四、提高队伍素质，推进行风建设

(一) 抓好干警学习培训，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集中学习和分散学习相结合，集中学习每周不少于4小时，每人有学习笔记，定期检查。

(二) 完善规范化管理制度包括首问责任人制度、岗位目标责任制等，使各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三) 强化机关风范教育，文明办公，推进行风建设。